

喀什市 2019 年财政预算转移支付补助 情况说明

一、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补助收入 323484 万元，其中：

1. 返还性收入 4325 万元：所得税基数返还收入 1135 万元，增值税税收返还收入 2272 万元，消费税税收返还收入 918 万元。

2. 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258417 万元：体制补助收入 2366 万元、均衡性转移支付收入 33241 万元，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奖补资金收入 18769 万元，结算补助收入 538 万元，基层公检法司转移支付收入 1806 万元，城乡义务教育转移支付收入 718 万元，基本养老金转移支付收入 7629 万元，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转移支付收入 6828 万元，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收入 738 万元，产粮（油）大县奖励资金收入 1688 万元，重点生态功能区转移支付收入 5460 万元，固定数额补助收入 71269 万元，贫困地区转移支付收入 22444 万元，公共安全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19343 万元，教育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25596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23703 万元，卫生健康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16281 万元。

3. 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60742 万元：一般公共服务 767 万元，公共安全 423 万元，教育 22590 万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 92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 3552 万元，卫生健康 10656

万元，农林水 10013 万元，交通运输 6140 万元，资源勘探信息等 200 万元，商业服务业等 500 万元，住房保障 5809 万元。

二、2019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补助收入 2165 万元，其中：

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2165 万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 60 万元，其他支出 2105 万元。

喀什市财政局

2019 年 2 月 5 日